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9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共使用了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12月3日，公司提前归还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7,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0年12月4日，公司提前归还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0年12月7日，公司提前归还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归还1.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至此，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9个月，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尚未归还的情况，也不存在违规使用该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